

檔 號：

保存年限：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97號3樓

聯絡人：戴素枝

電話：(02)2757-5999 分機675949

傳真：(02)2757-5998

電子郵件：Selena_SC_Tai@manulife.com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宏投字第11200000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僅就 abrdn SICAV II—中國股票基金 (abrdn SICAV II—China Equities Fund) 擬併入 abrdn SICAV I—全方位中國可持續股票基金 (abrdn SICAV I—All China Sustainable Equity Fund) 一事，相關事宜為如下說明，敬請查照。

說明：

一、謹此通知 abrdn SICAV I—全方位中國可持續股票基金（下稱「存續基金」）之股東，abrdn SICAV I（下稱「公司」）董事會（下稱「董事會」）決定於 2023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五（下稱「生效日」）透過吸收合併方式將 abrdn SICAV II—中國股票基金 (abrdn SICAV II 的子基金，下稱「消滅基金」) 併入存續基金（下稱「合併」）。此合併將根據第 1 (20) a) 條和 2010 年 12 月 17 日盧森堡法律第 8 章有關集合投資之規定（經修訂）生效。基金股份類別對照表請酌參附件股東通知書。abrdn SICAV I—全方位中國可持續股票基金為台灣已撤銷核備基金，abrdn SICAV II—中國股票基金為台灣未核備基金。

二、合併背景與理由：

合併是 abrdn 盧森堡基金系列精簡化的一部份。精簡化的目的在於確保我們有適當的基金系列，可用最佳效率營運，進而為股東的投資產生價值和報酬。此外，我們也希望透過精簡

化促進產品管理與行銷的效率。精簡化包括投資工具的整合，以及合併採取類似投資策略的基金。

三、對存續基金的影響：

- (一)存續基金的投組將不需要在合併前後再平衡，但是，消滅基金的投組必須在合併前再平衡。此等消滅基金再平衡產生的任何成本，將由消滅基金的股東承擔。
- (二)合併後，存續基金的管理方針將持續遵循目前的投資目標和政策。
- (三)消滅基金的資產預計在生效日以實物形式轉移至存續基金。若因市場限制而無法以實物形式轉移資產，則此類資產將在消滅基金中出售，而在生效日轉移至存續基金的現金將依照存續基金的投資目標和政策進行投資。由於收到現金，在現金再投資期間，存續基金在生效日當天可能面臨績效偏離基準表現的風險。
- (四)因此，董事會不預期合併會對存續基金投組或績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五)於生效日後，存續基金四個股份類別（X Acc GBP、X Acc USD、I Acc GBP、I Acc USD）的投資管理費用將由1%調降為0.9%。

四、對交易與評價時間的影響：

- (一)為加速合併並將因合併而可能產生的操作錯誤風險降至最低，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第 21 條的規定，在諮詢基金存託銀行 Citibank Europe plc 盧森堡分行的意見後，已決定在生效日（2023 年 11 月 24 日）暫停計算資產淨值以及存續基金股份交易。
- (二)如果合併不符合您的需求，您有權按照公開說明書條款，在 202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 13:00（盧森堡時間）之前免費贖回存續基金中的股份，或轉換至 SICAV I 的其他子基金。



(三)因暫停期間之故，股東須注意，於 202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 13:00 (盧森堡時間) 之後收到的所有交易指示將被拒絕處理。被拒絕的任何交易指示，應於 2023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一早上 09:00 (盧森堡時間) 起在存續基金交易恢復後重新提交，亦即存續基金將於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台灣時間) 暫停交易一日。

(四)交易暫停將影響的存續基金股份類別清單，請參閱附件三。

五、費用與成本：

合併將不會對存續基金產生成本影響。消滅基金股東將支付消滅基金投組再平衡的成本。實施合併的其他所有成本，包括法律、會計和其他行政費用，以及投組轉移成本 (包括印花稅、轉讓稅和其他類似稅金) 將由 abrdn plc 集團支付。

正本：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副本：

總經理 馬瑜明

來文